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粤环审〔2017〕243号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广州互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州互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编号16FSHP101）、广州市环境保护局的初审意见和省辐射监测中心的评估意见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单位核技术利用项目位于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流花展馆21号馆。本次项目内容为：在21号馆建设医疗体检中心，在首层南侧建设PET放射诊断中心，使用放射性核素氟-18进行PET/CT（共1台，属Ⅲ类射线装置）核素显像诊断，配套使用7枚锞-68源（均属Ⅴ类放射源）用于设备校准，属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

二、广东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组织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审，出具的评估意见认为，报告表有关该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价内容，以及提出的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合理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我厅同意该项目建设。你单位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辐射防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建立健全辐射安全管理机构，完善辐射安全各项管理制度。加强放射性物质的安全保卫工作，完善防盗设施与措施。辐射安全管理人员和辐射工作人员定期接受安全培训并持证上岗。

（二）严格按照《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等标准的要求建设机房，落实各项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严格辐射工作场所的分区管理，工作场所须设立电离辐射警示标志，配备辐射防护用品。

（三）按照《临床核医学放射卫生防护标准》（GBZ120-2006）要求进一步加强核医学科的辐射防护、安全、监测等管理。按照要求建立放射性同位素使用台账。

（四）按照《医用放射性废物的卫生防护管理》（GBZ133-2009）要求落实放射性“三废”处理措施。

（五）落实监测计划，配备辐射测量仪器，定期对周围环境和 workplaces 进行环境辐射监测并建立档案。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

作场所每次操作放射性同位素后须对工作台、地面及工作人员的工作服、手套、工作鞋等进行表面沾污监测，发现污染及时去污。工作人员须佩戴个人剂量计，剂量计监测每季度进行1次，建立个人剂量档案。

（六）你单位核技术利用项目的剂量管理目标值：工作人员剂量控制值低于5毫希沃特/年，公众剂量控制值低于0.25毫希沃特/年。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辐射安全许可证。

五、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由广州市环境保护局负责。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2017年6月8日

抄送：广州市环境保护局，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广东智环创新环境
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7年6月8日印发
